

2014年莒南县文广新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单位基本情况及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4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14年收支预算表
- 二、2014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2014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及主要职能

(一) 基本情况

莒南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它的前身是1956年4月县政府设立的文化科，1960年12月撤文化科改为文教局，1976年1月设文化局，1993年12月原有的县文化局和县体育运动委员会合并成立莒南县文化体育委员会，2002年5月县文化体育委员会更名为莒南县文化体育局，2010年3月，根据中共莒南县委、莒南县人民政府《关于莒南县人民政府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莒南发[2010]12号），组建莒南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二）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文化艺术与文物保护、新闻出版、广播电影电视、著作权管理等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文化艺术与文物保护、新闻出版、广播电影电视、著作权管理等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方面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2、拟订全县文化艺术与文物保护、新闻出版、广播电影电视、著作权管理等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管理、协调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发展；具体实施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乡镇综合文化站工程、农村电影放映工程、农家书屋建设工程等五大公共文化服务惠民工程；推进全县文化艺术、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等文化领域的体制改革。

3、指导、管理全县文化艺术事业；指导艺术创作与生产，推动各门类艺术的发展；管理全县重大文化艺术活动；指导、协调全县文化艺术产业发展；推进全县文化艺术领域的公共文化服务，规划、引导公共文化产品生产；指导全县重点文化设施建设和基层文化设施建设。

4、指导、管理全县社会文化事业；指导全县图书馆、文化馆（站）事业和基层文化建设。

5、拟订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和政策，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

6、指导、管理全县文物、博物馆事业。

7、拟订全县动漫、游戏产业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动

漫、游戏产业发展。

8、指导、管理全县广播电影电视事业，指导、协调全县广播电影电视产业发展；组织推进全县广播电影电视领域的公共服务；指导广播电影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全县重大广播电影电视活动；负责全县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和频道频率的审核申报，负责全县广播电视节目、电视剧制作的审核申报，指导全县电影制片、发行和放映工作。

9、负责广播电影电视、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和业务的管理；负责对从事广播电影电视节目制作民办机构的管理；负责广播电影电视节目、信息网络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节目的管理，审查其内容和质量。

10、编制广播电视专用频段的规划，指配广播电视频率（频道）和功率等技术参数；负责管理广播电影电视节目传输、监测和安全播出。

11、指导、管理全县新闻出版事业；拟订全县出版物市场的调控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出版物的出版、印制和发行工作；负责全县新闻单位记者证申领、换发申报工作；负责著作权管理工作；拟订全县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并组织实施。

12、拟订全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系统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科技信息化建设；指导、管理全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系统对外及对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13、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莒南县文广新局部门预算包括：莒南县文广新局预算。

纳入莒南县文广新局 201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莒南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第二部分 2014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2014 年莒南县文广新局部门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4 年预算	项 目	2014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22.39	文化体育与传媒 支出-文化支出	122.39
二、财政专户核拨资金		1. 行政运行	72.39
三、其他收入		2. 文化活动	20
		3. 群众文化	30
本年收入合计	122.39	本年支出合计	122.39
上级补助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其中：专项结转			
政府性基金结转			
专户结转			
收入总计	122.39	支出总计	122.39

表 2.2014 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2014 年预算数
类	款	项		
			合计	122.39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2.39
207	01		文化支出	122.39
207	01	01	行政运行	72.39
207	01	08	文化活动	2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30

表 3.201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总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4.5	0	3	0	3	1.5

第三部分 201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和方法

(一)按照县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预算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局机关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年度预算。

(二) 认真执行中央、省和县委、县政府有关规定要求，努力增收节支，控制行政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 根据县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人员经费按编制内实有人员和工资、津补贴政策规定编制；公用经费按照统一定额标准编制；项目支出按照履行职能需要，遵循统筹兼顾和确保重点的原则，区分轻重缓急，结合财力情况编制。

二、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4 年收入预算为 122.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122.39 万元。

2014 年支出预算为 122.39 万元，其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文化支出 122.39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支出 72.39 万元，文化活动支出 20 万元，群众文化活动 3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14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文化支出 122.3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行政运行支出 72.3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工资支出（含工资和社会保障缴费）及日常运转支出。

2、文化活动支出 20 万元，主要用于春节晚会及各项大型文化活动支出。

3、群众文化活动支出 30 万元，主要用于送文化下乡，乡村文化培训、农家书屋购书、情景剧《红土地》演出等相关活动支出。

四、“三公”经费预算表说明

2014年，通过部门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等“三公”经费预算共4.5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3万元。包括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预算1.5万元。包括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